

证券代码：430140

证券简称：新眼光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杨浦区国霞路 10 号 14 号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汤德林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发出股东大会通知，会议审议议案经股东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表决，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 5 人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，参会股东共计 6 人。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4,195,26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.3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会秘书朱蓓蓓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437,78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议案，同意股数 12,437,78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，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本议案为**特别决议**议案，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表决权股东表决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汤德林、潘爱霞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<股票发行认购协议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437,78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汤德林、潘爱霞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195,2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437,78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汤德林、潘爱霞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195,2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议案，同意股数 74,195,2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，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本议案为**特别表决**议案，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表决权股东表决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195,267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 195, 2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 195, 2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(一)	《关于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	3,717,912	100%	0	0%	0	0%
(二)	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<股票发行认购协议>的议案》	3,717,912	100%	0	0%	0	0%
(四)	《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3,717,912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金益亭、余欣玥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新眼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7 日